

证券代码：603588

证券简称：高能环境

公告编号：2019-014

转债代码：113515

转债简称：高能转债

转股代码：191515

转股简称：高能转股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 年 1 月 31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海淀区秋枫路 36 号院 1 号楼高能环境大厦
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01,590,79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0.5201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经公司半数以上董事推举，会议由董事凌锦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1 人，董事长李卫国、副董事长刘泽军、董事陈望明、魏丽、王俊峰，独立董事于越峰、李协林、王世海由于工作原因未能出席，其中李卫国、刘泽军均委托凌锦明出席并投票表决；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1 人，监事张华振、何义军由于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其他高管由于工作原因未能列席。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为二级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01, 590, 492	99. 9998	300	0. 0002	0	0. 0000

(二)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娜、杨怡然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规则》的相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3、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31 日